

生死

洪放



暖阳 张永生 摄

清晨五点,天光熹微。秋风中,村庄一片静寂。但这片土地上,一场庄重而盛大的送别,已悄然展开。所有人都沉默着,除了主事的,偶尔交待几句。声音在这一刻成了多余。屋子外面,风吹着老槐树,发出“沙沙”之声,但它们传播到屋内,却更增加了静寂的程度。父亲穿上暗红的袍子,格外冷峻。他头戴孝帽,手里拿着白瓷碗,缓慢地出门,往左,再转过老屋角,往东。一百米后,他到达荆头大塘,下了塘埂,用白瓷碗舀起半碗水,双手捧着,又沿原路回来。然后恭敬地放在寿材前。

在这场关于死的仪式中,这叫“取水”。

离开的是我的祖母。那是我人生中第一次全程目睹死亡。

祖母那年已经八十三岁,在乡下,在那个年代,她算得上高寿。她已生病半年,卧床不起。其时,我们家正在重新建造房子。孩子多,老房子不够住了。因此,半夜,我们被喊起来的时候,房子还是半拉子工程。祖母已经坐在大椅子上,喉咙里发出很大的咕噜声,就像灶间拉风箱一般。我缩在人群之后,有些害怕。祖母换了一身新衣,她久病的面容,苍白,但却平静。她咕噜了一阵,在父亲和其他人的哭声中,便没了声息。很快,祖母被移到了灵床上,也就是靠墙的一块门板上。

那一刻,祖母好像还在。但三天后,父亲从塘里取水回来,我突然觉得:祖母已经真正的不在了。生理意义的死亡,在村庄上并非真正意义上的离去。宣告离去的,是仪式,是合上的棺材,是进入的黄土,是所有人都离开坟山,重新回到村庄上的日常生活。

那一次,我没有问。关于死亡的启蒙,总是以猝不及的方式出现。我由此知道:村庄上,一代代人就这样离去。他们活着,是村庄的一分子,日出而作,日落而息,世代代,不断

绵延。而他们离去了,村庄还得一样的活着。村庄还得劳作,还得生息,还得绵延。每个离去的人,都是村庄这部大书中的一个字,他们永远在——生的时候,以直立的形式存在;死的时候,以消隐的形式存在。

但他们,都依然在看村庄。这是村子里一代代传下的规矩。

村庄是朴素的,因此对于死亡的理解,也是朴素的。后来,我看到过村庄上许许多多人的死亡。在村子中间那条狭长的巷道里,曾经住着我的婶婶。当然,等到我在村里满地跑时,她已经同我的伯父离婚了。原因是不育。她离婚后一直住在村子里,一个人,房间里黑漆漆的。厨房里的烟往往弥漫着,加上没有窗子,屋内即使白天,也很难看清。她娘家已经没了

人。跟她往来的,也只有村子里一些善良的妇女。小时候,我们经常从巷道里过,都加快脚步。不知为什么,总感到害怕。有一天,孩子们发现:她的屋子的门被泥给糊住了。大家疑惑,稍大的孩子说:她死了。葬到山上去了。所谓的山上,就是丘陵地上的小土墩。若干年后,洪庄拆迁,我家族迁坟。她——也在其中。一副窄小的木棺,一方小小的墓碑,标示着她曾经的生活以及与我们家族的关联。每年清明,我们会去祭奠她。每次,我总想起她的点滴。但是,哪呢?她就像一滴水,落在黄土里。同样是一生,却令人唏嘘。站在她的坟前,我总仿佛能看见她幽怨的眼神,在小巷道那木门前,遥遥地望着……

有死就有生。死是大事。生更是

大事。只是大事的仪式感不同。死,庄重而幽寂。生,喜悦而开放。村子里每年总有几个孩子降生,每个孩子的降生,都伴随着红蛋,糖果,三朝喜酒,有的还得做七朝,一百天,周岁。长大后,我惊奇的发现:生与死,在对时间的对应上竟是如此鲜明。孩子降生,叫七朝,一百天,周岁;但人死了,叫做七,百日,周年。前者,本身就透着股新生力量的灵魂;而后者,就如同燃烧的表纸,飞作白蝴蝶时,亦透着无边的虚诞。村子里有孩子出生,女人们会聚在产妇屋内,男人们则在屋外的场子上聊天。特别是孩子的父亲,虽然同样在聊着天,抽着烟,但神情明显是焦急的,期待的。他的手甚至发抖。一旦听见屋内传来“哇”的哭声,他便急着往屋内跑。但跑到门口时,会停下来。他等着接生婆出来,然后告诉他“生了个带把的”或者“喜得千金呢”。他脸上立即对此作出不同的反映。而这反映,可能就注定了这个刚刚出生的孩子的将来。

在村庄上,腆着大肚子,是女人们之间最大的话题。孩子们会期待大肚子里跳出小娃娃。但粉嫩可爱的小婴儿,真的被抱到眼前时,往往会让孩子们吃惊:就这么个小不点,将来真的会长成我们一样的人?事实上,确实就有些没有长大。有些大肚子,连同她的孩子一道从村庄永远消失了。有些孩子,长着长着,便被当作天使给接走了。孩子们常常看见:那些孩子被当作天使接走的女人,会一个人坐在门前的地上,不停地抹着眼泪……生与死就这样连系到了一起,它们之间的界限也因之被打破。生之欣悦,很快转成了死之悲哀。而也就在无数的死之悲哀中,才更能体现出村庄上的生之欣悦。

洪庄,我的启蒙之地,它曾经是地球上的一个小村庄,一片小丘陵,一块生与死、爱与恨交织的土地。但现在,它仅仅剩下了一个名字,若干年后,谁还会记得呢?

十六楼的冬日光景

胡子

2025年12月8日搬到新大楼,举目望去,十六楼的窗外,似乎嵌在哈尔滨冬日画框里,新办公场所不期然带来的新感觉令我心醉不已。

推窗而立,风裹着清冽的寒气扑来,却挡不住我眺望远处的开阔——松花江如一条银色丝带,蜿蜒铺展,江面上的冰层泛着冷润的光,像一块被精心打磨的巨大水晶,太阳岛的轮廓在氤氲中若隐若现,像水墨画里未干的留白。

清晨的哈尔滨总裹着一层薄雾。雾气从江面蒸腾而上,漫过岸边的楼宇,将钢筋水泥的丛林晕染成飘忽的仙境。江面上的冰层被薄雾轻笼,在微光中泛着淡淡的银辉。近处楼宇屋顶的积雪清晰可见,远处错落有致的高楼,层层叠叠,隐藏在乳白的雾霭中,只露出半截轮廓,仿佛琼楼玉宇,悬浮半空。阳光初升

时,不是刺眼的强光,而是细细碎碎的金线,穿透薄雾洒下来,给雾霭镀上万丈光芒,视野里一片金光。江面上的雾气被染得微微发亮,冰裂纹隙里竟似藏了星光,太阳岛的影子在光影里忽明忽暗,连空气都带着湿润的清甜。路上有零星行人,裹着厚重的羽绒服,戴着帽子快步走过,呼出的白气在雾中凝成短暂的银线,很快又融入晨雾。办公桌上已爬满丝丝阳光,浅浅的光斑随着雾的流动轻轻晃动,刚上班来的匆忙,被这温柔的晨光悄悄驱散。

正午的阳光最是慷慨。雾霭已散尽,白云就挂在高楼的顶端,天空蓝得澄澈透亮,没有一丝云翳。阳光直直地倾泻而下,给大地镀上灿烂的金黄。江面上的冰层彻底展露真容,厚达数尺的坚冰泛着耀眼的光泽,冰面被行人踩出细密的纹路,像铺了一层碎钻,远处还有孩童穿着冰鞋滑行,身影轻盈如燕,留下一道道浅浅的冰痕。高楼玻璃幕墙反

射着强光,像无数面镜子在闪烁,亮得刺眼。江面的冰层被晒得发亮,与岸边的白雪交相辉映,宛如家乡稻谷铺满天地,金灿灿的。

岸边的行人多了起来。有携手散步的老人,围巾在风中飘动;有追逐嬉闹的孩子,手里攥着雪球;还有扛着相机的游客,对着江面与太阳岛频频按下快门。办公桌上的暖阳变得厚重起来,手掌覆上去,能感受到实实在在的温度,顺着指尖蔓延到全身。风还是凉的,但被阳光包裹着,竟不觉得寒,反而让人精神抖擞,连敲键盘的指尖都多了几分轻快,仿佛这阳光也给思绪注入了活力。

哈尔滨的冬日,太阳总沉得格外早。刚过下午两点,原本炽烈的阳光便柔和下来,染上了温暖的橙红,像一位沉静的老者,缓缓走向西边的天际。夕阳把天空染成渐变的橘粉与绛紫,云朵被镶上金边,漂浮在湛蓝的天幕上。江面上的冰层被夕阳映照,冰棱折射出橘红的光晕,

冰裂纹隙里仿佛流淌着细碎的霞光。天边的白雪泛着淡淡的红晕,与江面上的冰光、远处的树影构成一幅绝美的画卷。

太阳岛的轮廓在夕阳下变得靓丽起来,岸边的枯枝挂着未化的积雪,像缀着细碎的银花。晚风渐起,带着几分凉意,岸边的行人裹紧了衣物,脚步放缓,静静欣赏着这冬日的落日余晖,呼出的白气与暮色相融。远处高楼一闪一闪的“哈尔滨欢迎您”,点缀了这暗淡的下午四点。看着天边的霞光一点点变淡,看着太阳慢慢沉入地平线,心中生出几分安宁,白日的忙碌仿佛都被这温柔的暮色抚平,只剩下对眼前美景的沉醉。

十六楼的窗,框住了哈尔滨冬日二十四小时的轮换风景,也框住了一份独有的新鲜、惬意。从晨雾中冰面含辉、行人剪影,到正午冰光耀眼、人声渐次,再到夕阳下冰映霞光、人影悠然,夜晚灯光秀下的人间烟火更显得热气腾腾,每一刻都各有韵味。

站在十六楼的窗旁,能看见自然与城市的相融,能感受寒冷与温暖的交织,能在忙碌的间隙,偷得浮生半日闲,静静品味北方冰城冬日的别样风情。这冰天雪地的冬日光景,藏着哈尔滨最动人的冬日私语。

